单独申请锅炉维修单位许可

服务指南

**一、服务对象**

企业法人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设立依据**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国务院令第373号公布、第549号修订）第十四条、第十六条

**四、实施机构**

秦皇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五、办理条件**

1、有与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相适应的专业技术人员和技术工人；

2、有与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相适应的生产条件和检验检测手段；

3、有健全的质量管理制度和责任制度。

许可条件详见：

锅炉——国家质检总局《锅炉安装改造单位监督管理规则》（TSG G3001-2004）。

**六、申请材料**

单独申请锅炉维修单位许可审批；

申请人需提交下列材料：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提交材料名称 | 原件份数 | 复印件份数 | 材料来源 | 特定要求 |
| 1 | 申请书 | 0 | 0 | 申请人自备 | 网上上传 |
| 2 | 营业执照 | 0 | 0 | 申请人自备 | 网上上传 |
| 3 | 申请资格条件中要求的技术人员毕业证、职称证. | 0 | 0 | 申请人自备 | 网上上传 |
| 4 | 申请资格条件中要求的特种设备作业人员或检验检测人员证书 | 0 | 0 | 申请人自备 | 网上上传 |
| 5 | 土地使用证(房产证)或办公场所租赁协议 | 0 | 0 | 申请人自备 | 网上上传 |
| 6 | 申请资格条件中要求的所有人员的身份证复印件一份和劳动用工合同原件 | 0 | 0 | 申请人自备 | 网上上传 |
| 7 | 其他必要的补充资料 | 0 | 0 | 申请人自备 | 网上上传 |

**七、办理方式**

网上申报:河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网上办事平台(http://s.hebamr.cn/bsdt)进行网上申报。

**八、办理流程**

（一）流程图

受理

审查

现场评审

审批

办结

（二）办理程序

1.受理

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查，符合规定像申报单位应出具受理通知书；不符合规定的，向申请单位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2.审查

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查，履行审查程序，符合条件的，提出审查意见；不符合条件的，草拟不予行政许可通知书，并说明理由。

3、现场评审

对申请人进行现场技术评审。

4.审批

依据审查及现场评审意见，作出审批。

5.办结

根据审批意见，出具办理结果。

（三）特别程序

现场评审

**九、办理时限**

（一）法定办结时限:30个工作日

（二）承诺办结时限:25个工作日

**十、收费依据及标准**

（一）收费项目:暂无

（二）收费依据:暂无

（三）收费标准:暂无

**十一、结果送达**

网上送达。

**十二、行政救济途径与方式**

（一）申请人在申请行政审批过程中，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

（二）申请人的行政许可申请被驳回的有权要求说明理由;

（三）申请人不服行政许可决定的，有权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十三、咨询方式**

（一）现场咨询

秦皇岛市海港区民族里6号秦皇岛市政务服务大厅3楼窗口。

（二）电话咨询

0335-3655160

**十四、监督投诉渠道**

（一）现场监督投诉

秦皇岛市政务服务大厅一楼“办不成事”反应窗口。

（二）电话监督投诉

0335-3651901

**十五、办理地址和时间**

地址:秦皇岛市政务服务大厅(民族路6号)

时间:星期一至星期五:秋冬春季(9月1日~5月31日)上午8:30~12:00，下午13:30~17:30;夏季(6月1日~8月31日)上午8:30~12:00，下午14:30~17:30，法定节假日除外。

**十六、办理进程和结果查询**

网上查询：河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网上办事平台(http://s.hebamr.cn/bsdt)进行网上查询。